

##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下列商标初步审定，予以公告。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1日至2025年01月20日止。

第 78952602 号

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31日

商 标

# 立扬模胚

申 请 人 深圳市新立扬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三社区沙三居委会上下围第三工业区C栋一层

代理机构 叁陆伍科技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第6类：陶瓷材料成型用金属模具